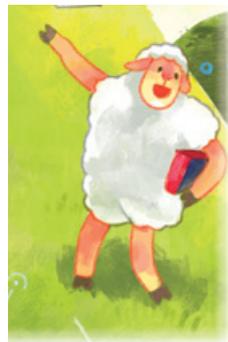


誰阻擋人進教會？

具體的福音內容，是要引經據典的忠實傳達，加入親身體驗的見證經歷，能感動自己，也感動別人。



前言

主耶穌傳福音時，極厭惡的是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，他們雖知道的多，懂得也不少，卻只能言不能行，所說的話就成為阻擋人進天國的最大攔阻，因此，主說：「這人有禍了，正當人前，把天國的門關了」（太二三13）。一個真用心於信仰敬拜的追求者，除了持守真道、端正言詞、注重品德外，表裡一致最重要了，而「好大喜功、誤導視聽」，反成為敗壞人的根源。傳福音、領人至主前，也就是進入教會，應當要很積極也很關鍵。沒有「教會」概念者，只傳耶穌、只講福音（個體戶），信仰是沒有歸屬的。若相信的人願意接受福音，成為主的人，到底要去哪個教會洗禮才正確？畢竟有真理、聖靈、神蹟（得救三要素）的教會才是真選擇。福音同工的帶領總不能隨意隨性，應當確認所信的、心意立定，才能給予慕道友正確的引導。

「教會」非指建築物（教堂），乃是指主耶穌的寶血拯救的集合體（信徒）；每個人行為舉止，都將是主親臨的見證，也是吸引人進教堂的媒介。因為聖靈同在，我們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敢榮耀自己，也要常常靈修，在生命經歷中散發主基督馨香的氣息，引人信主。所以不急著表達自己，而是正確傳達得救的真道，造就自己，也造就聽的人。然而，可惜的是，還是有人會在無形中阻擋人進教會。

一、傳福音，不宜傳「祕方」

接觸身體欠安的人，不難發現其心靈的憂傷與孤單，尤其病痛帶來的衝擊，使人食不知味，提不起興趣。時間一長，可能都因恐懼的情緒，導致各面向都不舒坦。有熱情的同工，循經驗常介紹「祕方」，因親身經歷或曾使用過，大肆強調療效，又熱誠的帶去見所謂的「老師」（師傅），或是急於見著成效，而忘卻真正的目的。



有病的人當然求「醫治」乃終極所願，正所謂：「有錢求醫、沒錢等死」的現實想法。金錢若能延長生命，買藥對症，誰會放棄不求醫療？這也是最方便的「求生技能與意志」。但我們當明白的是，「今日病癒、將來命滅」，生命看似展延幾年，可是百年千歲，人生何易？自古英雄豪傑、億萬富翁，難得智者，有誰可以免去終生所要面臨的「死亡」，免去死亡的恐懼與無奈，免去一場生命的戰爭？難怪摩西說：「我們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，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；但其中所矜誇的不過是勞苦愁煩，轉眼成空，我們便如飛而去」（詩九十一10）。再高檔的藥材、再高明的醫術、再好的祕方，都只不過是讓生命多留片時。倘若神的旨意是將人的靈魂收取，當下所擁有的，將來歸誰？智慧、聰明、財富、能力豈能救人？！

況且，今天得這祕方，明日再有其他人介紹，又有多少「仙丹、特效藥」會接連而來？病急投醫或心靈不平安，容易在心急、思慮不周下花費更多的金錢與精神。此時的福音工人當將人帶到主面前，若一味地投其所好的傳祕方，不但方向錯誤，盡失屬靈的力量，更沒有聖靈的幫助，將成為進教會的阻力。如此本末倒置的作法，不如不傳。

二、講保險、推投資理財、招傳銷……

人是群聚的動物，言談間彼此影響，志同道合即靠攏，味道相合就集結，俗云：「物以類聚，不謀而合」。保險、投資理財、傳直銷，都是各人生活或工作的一環；各行各業、各取所需，只要努力不投機、不矇騙、不違反道德法律，都值得尊重。但要提醒自己的是，帶領人信主、進教會，不要談論過多屬地的事物，而是有機會坐下來，就該談耶穌、論永生，聊聊靈魂安息等屬天的信息。因為聖經提醒我們「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。人若愛世界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」（約壹二15）。



我們認真工作，也熱心帶領人信耶穌，但若將傳福音的時間與機會錯用（假藉）去拉保險、傳直銷來衝業績，實不可取。曾有高階的業務員（信徒），嚴守不在教會藉機行事利己，反倒認真於上班時努力跑業務，主內同靈「主動」加保，主動詢問加入傳直銷，成為業績高升的人，反而令人稱羨。若與慕道友一見面就要強力介紹這些，容易成為強迫中獎的厭煩與困擾。如此失焦的引領，也許讓當事人對你敬而遠之，而你又該如何帶人到主前？

教會不是誰說了算（無英雄主義者），凡事都先討論（合議制）後，尋得共識才進行，維護教會的成長乃在：「五大教義、十大信條」，此共信要道乃為信仰的根本，而「聖靈」的體驗是真內涵，讓人領受自由與平安。

有一主內姐妹擔任保險高階主管，她寫保險的最豐富記錄是先寫見證福音，對象是掛號看診的醫生。正因為姐妹看診時，閒聊到了本會的信仰，醫生本身就存著好奇與肯定態度，殊不知這「病人」不提病症、不問醫療，反而趁機介紹真教會、介紹聖靈。醫生還多給了些時間，並且問道：「果真有天堂？」姐妹答：「本會有具體的聖靈體驗」，而他們在診間就這麼互動著……。當醫生問起她的工作後，竟欣悅的應允簽了百萬的「保險」，不僅如此，還相約隔天讓醫師娘也一併投保，使姐妹雀躍不已，感謝主奇妙恩典，因當月的保額，足夠她補齊半年

的業績差距。這樣的例子是，姐妹看病、傳福音，業績也頂尖達成了，真是一舉兩得。醫生表示，鮮少見這麼忠誠的信仰，對耶穌的專注，加上保險計畫書內容的專業周圓……，因此願意在她的保險業務上，投注重金而不疑。姐妹說：「這無非是主耶穌的賞賜」，若非聖靈的感動與帶領，怎可能有如此令人「開心」的業績。

三、不得少的福音見證

傳福音報喜信的人，腳蹤何等的佳美。平時參加福音組的事工，有相關的進修課程，加上深植內心的基礎信仰，明白「認識神是智慧的開端」。深信神的存在，祂愛世人，甚至差遣祂的獨生子道成肉身降生，承擔我們在罪中的重擔。原本我們是「罪人」，與救恩諸約無關，如果沒有拜到真神，就沒有得救盼望，將來是要死在罪惡中的。當我們受洗，成為神兒女的身分，只要信，在信的人必蒙主悅，而且凡事都能，這是首要的內容，而非旁門左道。畢竟，人活在世上，都需要主的救恩，因此引人進入救恩之中，具體的福音內容，是要引經據典的忠實傳達，加入親身體驗的見證經歷，能感動自己，也感動別人。

對於正確的「真神、原罪、救恩」的福音三大主軸，理應逐一解釋，配合得救的五大教義——洗禮（大水赦罪的洗禮）、洗腳禮（與主有分的洗腳禮）、聖餐（相信主死又復活的新生命，領受聖餐，預備將來得永生）、安息日（每週的第七日，即週六，當守為聖日來記念）、聖靈（見證主權柄同



在、進天國的憑據），都是得救息息相關的條件，要全備忠實地傳達，這些都是神的靈同在，也確實印證聖經所記載的。

四、狂言、傲語阻擋人信主

領人信主，與人同得福音的好處，是生命改變的重要路徑。主耶穌曾說：「我心裡柔和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學我的樣式」（太十一29），以柔和言語、溫柔的心態，介紹福音、領人進教會。倘若態度無所忌憚，認為自己已經得救了或是受洗了，或信主的歷程長了，禱告有體驗了，卻不願謙卑服事人，口出狂言，大小事都以自我的神學理念、偏私的解經權威自居，彷彿是專家、聖經學者而凌駕信徒之上，或自以為是，聽不進勸言、執意發表所謂神學專長，獨斷於前，批判於後，非但不能說服人，亦無法造就信徒，影響初信軟弱的信徒的信心。

主說：「我來是要服事人，不是接受人的服事」（太二十28；可十45），來自天父聖潔無瑕疵的人子，仍得降低身段，以愛吸引人，而且謙卑的態度讓罪人自覺有愧，願意面對自己的軟弱。當時彼得蒙選跟隨主，亦因眼見原只是默默無聞的「木匠——耶穌」，竟可在他們這群漁夫整夜勞力毫無漁獲之時，依從耶穌的話：「在水深之處撒網」，竟捕得兩船滿滿的魚貨……（約二16、

11）。耶穌柔軟的身段、肯定的言語，擄獲了彼得願一生跟隨祂，願意傳福音引領更多罪人親近神。這當中，耶穌未有傲語、狂言，反倒是體貼耐心引領跟隨的人。這豈不是從事屬靈工作者，當用心學習的功課嗎？

五、不適宜的見證

所謂不宜的見證，乃指不切實際，不合當下場合的見證；在福音工作上不宜替主耶穌開立支票，比如：「只要有信心，來信病必得醫治……。」病人因而心存「病癒」期待，而非真心拜神，即使得醫治，主耶穌在其心中也只是「名醫」而已，離「救主」可差得遠呢！

認識生命、追求靈命的價值，遠勝短暫肉體的順遂，林林總總的見證太多了，我們當擇取適當的「內容」，引證適宜的「個案」，方能事半功倍。「真理的教導、信心的提升、身體力行」（參：來四2），更能加添屬靈智慧，加速信心增長；「選擇對的目的、作正確的選項」，相得益彰、水到渠成。千萬別只顧講述蒙恩過程，忘卻了應當榮耀神的名，未能有效發揮見證內容的「輔助」功能，反令人寄以「錯望」，甚至單單停留在「等病好了」答謝主恩，對於真理的造就卻遲滯不前，此乃不適宜的見證，造成「喧賓奪主」之窘。若當事人再遇操練則難回頭，豈不「樹底根歪，樹頂掀塌」，容易回到原點，不得不慎！

六、錯解聖經

真正感動人心的是一神的話（聖經真理），「這救恩起初是神親自講的……。神用神蹟、奇事和百般異能並聖靈的恩賜……作見證」（來二3-4）。真理是唯一的依據，萬不可錯解、斷章取義，或私解其意、鑽牛角尖等，都是解經大忌。

印證真理，首推主耶穌親自說、留下榜樣、教導吩咐人照祂所行的去行，必且祂還賜福說：「去行就有福了」（約十三17）。如「守安息日」，主在安息日進猶太人的會堂禮拜……，未提「主日」；親自留下「洗腳、與主有分」的教訓，若不被主洗腳，將與主無分。也因此當時的門徒彼得緊張的反應說，那不單腳，連手和頭都要洗（約十三8-10）。本會視其與得救有關的必行之「典禮性聖禮」——「聖餐禮」則依循主留下的教導，備純「葡萄汁」祝謝後靈化成主的「寶血」，故不可用葡萄酒，也只用一個無酵餅，因基督的身體只有一個、不滲酵（除罪），不用坊間易購的餅乾取代，若是如此「象徵的表示」一下，都是特大的錯誤。要有聖靈的體驗，非一般教會主張「信就有了」、「信就得救了」，因為真理豈可簡化取代!?

「凡稱呼我『主啊，主啊』的人不能都進天國；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」（太七21-23）。人也許可行異能，又能趕鬼驅魔，可惜已將人帶遠離基督而不自知，豈不明白錯解、私解，終究是得不到真正的解答。若不憑真理來領人信主，便會失

迷方向，到不了目的地，難怪被主棄絕責備：「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」（太七23）。如此，實在得不償失！

結語

主耶穌應許：「因為凡祈求的，就得著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」（太七8）。一輩子就這麼寶貴，不可能常常說「不算數、要重來」，當把握恩典門敞開之際，迎主進入你的內心。帶領人時，切勿成為福音工作的絆腳石，阻擋人親近主、進入得救的教會。我們不可，也不能阻擋聖工，因為將來必遭審判；謙卑的追求、虛懷若谷的謹慎帶領，以榮主名為前提，將人完完全全帶到主面前（西一28），將來天國賞賜必定是大的。願眾同工用心之際，勿忘、戒慎！

